

桃園市政府新聞處性別平等專責小組

107 年第 1 次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07 年 3 月 9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會議地點：本府 1101 會議室

主持人：張處長惇涵（翁副召集人世豪代理）

記錄：侯好嬛

出席者：如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略)

貳、確認前次會議紀錄

決議：前次會議紀錄同意備查。

參、報告案：

案由一：歷次會議決議列管事項辦理情形。

一、編號 105-1-1：工作報告「性別預算」除列入開會所需經費，並可將辦理教育訓練及各項工作年度成果，依比例估算性別預算後列入。

決議：繼續列管。

二、編號 105-1-2：本處「桃園市政府第一屆有線廣播電視系統費率委員會」男女比為 9 比 1，建議於成立第二屆有線廣播電視系統費率委員會時考量性別比例問題。

決議：繼續列管。

案由二：本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各面向分工表 106 年執行成果及 107 年工作內容。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本處 106 年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各項工具年度執行成果。

決議：請委員適時協助提供本處性別人才資料庫之推薦師資。

肆、討論案：

案由一：針對本處所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之非府決行計畫案，提請討論。

說明：依本處性別平等專責小組 106 年第 2 次會議決議及 106 年第 3 次本市性別平等委員會—教育、文化與媒體組分工小組會議決議，本處提報之非府決行計畫為「《桃園誌》十月號特別企劃—國際女孩日」，需進行性別影響評估。

發言紀要：

羅委員珮嘉：想瞭解有哪些管道可以蒐集讀者回饋意見及想法；除透過臉書分享，有無與讀者互動，如請讀者分享女性達人故事等。另有關「女性移工」在桃園面臨許多隱形歧視問題，希望未來可以強化少數、弱勢族群等非主流化的性別平等，讓她們的聲音被聽見。

張專員永琦：透過桃園事臉書粉絲專頁轉載分享之點閱人次約 20,700 人次，電子書平台上總觀看次數為 58,817 人次，但無法進一步分析觀看對象是男性或女性。

翁副召集人世豪：有關女性移工部分，未來本處辦理 PAC 影像培力工作坊時，可規劃邀請女性移工參加，拍攝她們在桃園的故事。

吳參議樺光：本市現有新住民聯合服務中心，未來本府計畫成立新住民辦公室，惟考量編制及人力不足，仍在規劃中。

決議：請綜合行銷科依羅委員建議，於桃園事臉書粉絲專頁上適時與讀者互動，進行此類議題探討及延伸。

案由二：有關本處任務編組委員會成員之任一性別比例未達三分之一以上之情形，就執行困境及因應策略，提請討論。

說明：本處任務編組委員會成員之任一性別比例未達規定情形為「桃園市政府第二屆有線廣播電視系統費率委員會」，女性比例為 27%，未

達三分之一；執行困境為因部分專業領域性別比例，以及需考量第一屆委員續聘意願，並簽由市長勾選委員名單，致成員組成無法一次達成任一性別比例達三分之一規定；因應策略為於第二屆任期屆滿重新辦理遴聘時，簽陳市長聘派委員時特別註明委員比例之考量。

決 議：請新聞行政科依因應策略辦理。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下午2時30分。